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了《关于2026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对《关于2026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上述董事薪酬方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及津贴标准

1、独立董事

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6.96万元人民币（税后），其他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5.76万元人民币（税后）。独立董事津贴均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所担任高级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其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相关薪酬制度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等收入组成，绩效薪酬原则上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不低于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依据公司经营效益发放，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及贡献挂钩，并结合具体情况确定。

四、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法律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生效，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一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